

專案質詢

8-4-6-025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2 年 10 月 16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黃委員昭順，針對兩岸服貿協議簽署至今已超過三個月，由於服貿協議爭議未解，各界對還在談判中的兩岸貨品貿易協議的進展及前景，甚感憂心。理論上言，服貿及貨貿協議，都是二年前 ECFA 所授權的後續協議，社會對兩岸經貿關係的整體方向應該已有共識，但由服貿協議所引發的爭議，很明顯的說明了不能用 ECFA 作為唯一的基礎，必須尋求新的共識。但更原始的問題仍是「恐中、反中」情結，其根源很大一部分來自於台灣只有兩岸經貿關係、沒有國際接軌，將成為大陸禁臠這個因素。鑑此；若從另向思考，如果能促成台灣加入剛剛開啟談判的「中、日、韓」自由貿易協定（FTA），作為現階段化解台灣對於兩岸經貿整合反彈的手段，或是可行方式，更可促使其成為真正的「東亞 FTA」，也會形成東亞各國多贏的局面。特別是這個化解台灣內部壓力的策略，將有利重拾國內社會及人民對國家的信心，特提供政府另類思考的方向。服貿的經驗也清楚地告訴政府，由於台灣特殊的意識型態環境，其實溝通對象不能只限於產業，而是整個社會。如不向外界說清楚，又如何怪罪社會不理性？政府必須歸納教訓，以另類解法及更有感的回應裡應外合，才可能順利走出僵局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兩岸服貿協議引發爭議，經濟部雖宣示兩岸貨貿協議年（102）底完成的目標不變，但據瞭解，貨貿協議談判目前確實已放慢速度，多僅技術性交換資訊。且由於兩岸服務貿易協議

立法院第8屆第4會期第6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在台灣引起許多紛爭，也引起陸方關注並表示，如果服貿協議沒有良好的社會氛圍，缺乏應對市場開放的措施，在台灣遲遲不能生效，兩岸貨品貿易協議商談會變得更複雜，「今年底前簽署的目標會很艱難」。

- 二、兩岸服務貿易協議在性質上，就是國際間的自由貿易協定（FTA），其中，大陸對台灣開放的服務業細項產業項目有 80 項，都高於大陸在世界貿易組織（WTO）中所承諾的標準，顯見服貿協議對台灣的效益是「利大於弊」。服貿協議的立即效果也許並不顯著，但兩岸經貿關係正常化，是台灣加入區域整合的敲門磚及連接點，包括以大陸為領頭羊的東協各國，也在看台灣開放市場的決心。國際談判最怕不信任跟猜忌，如果服貿協議生效牛步化，將會影響對手國的談判意願跟優先順序，所爭取的優惠也可能縮水。
- 三、從服貿協議所反映出來台灣內部的缺乏共識，但建立台灣內部對兩岸經濟整合的共識，可能需要創新的解法。雖然在服貿協議的爭議初期，許多爭議環繞在程序不透明的黑箱作業問題上，但真正根本的問題仍然在於把中國大陸當成敵人的前提下，所延伸出的「恐中、反中」情結，這些情結固然夾雜了許多不合理的想像，但亦不能否認其影響及宣染效果，而需要對症下藥，予以回應，才能從根本解決欠缺共識的問題。
- 四、「恐中、反中」情結的根源，很大一部分來自於台灣只有兩岸經貿關係、沒有國際接軌，將成為大陸禁閘這個因素。所以從服貿、貨貿協議，到兩岸未來更為順暢的經貿關係，兩岸政府都需要思考「從外而內」的解法，而最快的方式，就是促成台灣加入剛剛開啟談判的「中、日、韓」自由貿易協定（FTA），作為現階段化解台灣對於兩岸經貿整合反彈的手段，更可促使其成為真正的「東亞 FTA」。
- 五、「東亞 FTA」的策略，也會形成東亞各國多贏的局面，因為從其他貿易夥伴的角度觀察，若台灣只有跟中國大陸建立「排他式」的自由貿易關係，對如日本、韓國這些我國主要進口來源國而言，一方面可能使其在台灣市場受到排擠，長期而言，兩岸競爭力的相互拉抬亦只會提高對其威脅。所以對這些國家最好的策略，就是兩邊押寶，同時與兩岸推動經濟整合關係，才是符合渠等利益的上上之策。